#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書香計畫活動簡章

## 一、宗旨:

為鼓勵本校學生養成閱讀風氣,提升中文語感及閱讀表達能力,通識中心 (以下簡稱「本中心」)特推動書香計畫,舉辦閱讀寫作競賽。

## 二、實施對象:

凡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日間部大學一年級新生,以及重修「國語文實務應用」課程之舊生(以下簡稱「參與學生」),皆須參加書香計畫,當中不包含外籍生班及僑生班。

## 三、實施日程:

112年12月	公告指定閱讀書籍,請參與學生
112 午 12 月	公古
	於第2學期開學前自行閱讀書籍
113年2月26日(一)	讀書心得作品開始收件
113年3月10日(日)	讀書心得作品收件截止
113年6月	公告得獎名單,並舉行頒獎典禮

## 四、實施辦法:

- (一)112學年度第2學期指定閱讀書籍為《我們為什麼要讀書?為什麼要工作?》(池上彰著;賴惠鈴譯,采實文化,2022年),參與學生請自行閱讀書籍,並依本辦法第五點寫作內容之規定,撰寫文章一篇。
- (二) 參與學生可利用縣市圖借閱證免費使用「台灣雲端書庫」
  (https://www.ebookservice.tw) 閱讀指定書籍的電子書;若無帳號,可利用「台灣雲端書庫@國臺圖」線上申請。(詳情請見:
  https://www.ebookservice.tw/#service/faq)
- (三)請至通識中心官網下載書香計畫閱讀心得寫作--心得單(下載連結: <a href="https://gec.ntut.edu.tw/p/412-1021-9813.php?Lang=zh-tw">https://gec.ntut.edu.tw/p/412-1021-9813.php?Lang=zh-tw</a>)
  - ,一律以電腦繕打、12級字、橫式書寫,完成後請轉成 PDF 檔案上傳(上傳連結:

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/e/1FAIpQLSdyqQodmEMKMwQNA28
OLcGLzKeYFOZtP7NTQY8ZtzRLeOKW1w/viewform?usp=sf\_link )

(四)書香計畫成績計入該學期國文成績計算,占國文學期成績百分之十。撰寫須遵守寫作倫理,若有任何抄襲情事,經查證屬實後,此項成績以零分計,同時取消參賽資格。

## 五、寫作內容:

本次閱讀鼓勵學生重新反思生命處境,探索多種可能,提出獨立省察,進 而確立個人願景,為自己設計幸福人生。<u>請依以下引導進行深入閱讀</u>,<u>將</u>個人思考所得寫成文章一篇。敘述體例及風格不拘,請依照個人想法自訂 題目,並組織文章,字數需滿 800 字。

- (一)此時此刻,為什麼你在北科大,而不在他處?你希望獲得什麼?接下來要去哪裡?請參考書中論述,思考讀書在你生命中的意義。
- (二)如果要為自己給出一個定義,它能精準將「你」與他人區分開來, 並在人群中標誌出獨一無二的你,那會是什麼樣的定義?請思考你 所具備的、所感受的、所經歷的、所擁有的、所企盼的一切,以及 那些可以帶給你幸福的人事物,為自己打造幸福人生計書。

### 六、評分原則:

本計畫重視學生閱讀理解與寫作表達能力,依以下原則給予分數,並進行評選:

- (一)能完整閱讀書籍,明白字句涵義,掌握基本旨意。
- (二)能了解作者基礎想法,摘取重要文句作為討論依據。
- (三)能適當解讀作者論點並加以分析,提出個人體會或獨到見解。
- (四)能依據嚴謹的論證邏輯,提出具說服力且涵蓋周全的論述。
- (五)能建立清晰的寫作意識、架構及脈絡,組織流利暢達的文句。
- (六)能充分展現個人情志深思,文辭妥貼,言之有物,具影響力。

#### 七、獎勵辦法:

- (二)得獎名單與領獎時間將公佈於本中心網站,得獎學生應同意參與線上作品展覽,將作品公開於本中心網頁,開放分享觀摩。
- (三)本中心保留增減入選人數之權利。

八、聯絡資訊:通識教育中心

地址: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一號(共同科館五樓)

聯絡人:潘恩詠小姐

電話: 02-27712171 #3005

信箱: a7131386@ntut.edu.tw

活動網址: 北科通識教育中心官方網頁

### 九、單位資訊

主辦單位: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協辦單位: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教學資源中心